

关于调整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主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4年9月23日起，本公司将下列证券投资基金的主流动性服务商调整为一般流动性服务商：

1、鹏华中证0-4年期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59816）：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5日